## 延律政务快报

第 25 期

延津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6月2日

## 【"三夏"生产】

县气象局强化气象服务助力"三夏"生产 成立"三夏"生产气象服务保障工作专班,实时监测"三夏"期间天气变化,根据天气演变情况,做好特别工作状态期间的专题会商、递进式服务,加强对"烂场雨"以及大风、冰雹和短时强降雨等强对流天气的分析研判,推进与农业农村部门、各乡(镇、街道)、融媒体中心协调联动,第一时间将预报预警信息和气象灾害防御措施传递至一线种植户,同时线上推广"气象农事通"小程序,为农机手免费提供即时小麦机收情况和伴随式气象信息服务。5月20日起,共制作《"三夏"气象服务专报》《短期气候趋势预测》等10期。(气象局)

县发改委多措并举做好夏粮收购准备工作 统一校验粮食收储企业的容重器、水分仪等设备,严格质量检验操作规程,并要求收储企业统一悬挂夏粮收购公式牌,落实夏粮收购各项政策措

施,把维护好农民利益放在重要位置,同时积极开展粮食收购企业安全隐患排查,确保收购工作顺利进行。目前,剩余空仓 480885吨,预计满足今年收购需要;检查企业 6 家,发现问题 7 条,正在积极整改中。(发改委)

县农业农村局"秸"尽全力筑牢禁烧防护网 组织技术人员检查各乡(镇、街道)蓝天卫士平台监控设备使用、维护情况,落实"蓝天卫士"监控平台 24 小时常态化值班值守制度,成立县级督导组、应急机动组和各乡(镇、街道)督查组、巡逻队,坚持 24 小时巡逻巡查,提高监督检查覆盖率,同时坚持堵疏结合,以年消耗秸秆等农林废弃物 40 万吨左右的"长青生物质发电项目"为抓手,组织乡村两级干部及农民代表召开座谈会,印发秸秆综合利用宣传手册,并通过微信等线上方式宣传秸秆禁烧,推进秸秆综合利用,营造"人人有责、人人尽责、人人享有"禁烧新局面。截至目前,成立县级秸秆禁烧督导组 6 个、应急机动组 1 个,"蓝天卫士"监控摄像头在线率达到 100%,实现了县级对乡镇、乡镇对各村监督检查全覆盖。(农业农村局)

我县全力保障"三夏"期间公路安全畅通 加快在建农村公路项目施工进度,及时修复完善病害路段、标志并清除堆积物,清理整治违规限高限宽设施,并打破常规作息,坚持疏导和整治相结合、教育和处罚相结合原则,对易发生打场晒粮的重点路段实行不间断巡查和拉网式清理,优化服务站服务设施,设置农机车辆专用停车位,为司乘人员提供免费茶水、免费加水充气、免费充电、临时休息室和机修工具等服务。同时采用出动宣传车、

发放宣传页、悬挂横幅等形式,深入县、乡道路及沿线村庄宣传《公路法》等法律法规,切实提高群众维护公路安全畅通的自觉性,保障农机车辆高效通行。截至目前,县交通运输局修复损毁路面 17300 余平方米,划公路标线 3300 平方米;整平路肩 35200平方米,整理边沟 4700米,修复水毁 11处,完善公路标志标识 2处,清理杂物 5 处、占道经营 6 处,拆除县乡道限高杆 2 处,出动宣传车 50 辆次,执法人员 120 人次,悬挂横幅 60 余条,发放宣传材料 4500 余份;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挖补坑槽 3529 平方米,路面灌缝 9320米,提供服务保障点 5 个,服务 200 余人次。

(交通运输局 公路事业发展中心)

塔铺街道全力服务"三夏"确保颗粒归仓 实行包联责任制,组织包村干部排查麦田积水、小麦倒伏以及沟渠排水不畅等情况,发现情况及时反馈,并组织村"两委"干部进行疏浚,同时成立帮扶小组,针对辖区监测户、困难户、孤寡老人等特困群体,一对一落实助收帮扶措施,截至目前,已组织志愿队 23 支,联系收割机 120 余台,疏通辖区沟渠 2.6 公里。(塔铺街道)

## 【民生保障】

县民政局探索破解村级居家养老难题 为解决留守、空巢、 失能、半失能、残疾老年人家庭和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老年人一 日三餐问题,在该局精心指导下,东屯镇东吴安屯村提供两个公 益岗位指标用于从事服务老人餐饮工作,利用一处农家院设立休 息室并配套娱乐设施,建成了我县首家村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, 凡是在60岁以上,有日间就餐意愿者,每月仅需缴纳200元生活 费即可享受就餐服务,生活费不足部分,采取爱心人士捐赠一点、村委会补贴一点的方式给以解决,同时对于行动不便者开展送餐上门服务。目前,已吸纳东吴安屯村和西吴安屯村近20名老人就餐,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,为多元化养老服务提供了可借鉴、可复制、可推广的经验。(民政局)

## 【住房安全】

王楼镇全面推进农村房屋信息录入工作 利用"党员联户"和"二马办公"双机制,以工作部署到位、信息登记到位、责任落实到位"三到位"为着力点,组织170余名村干部、100余名党员和志愿者通过现场勘查、入户走访等方式进行房屋信息采集,并实时在手机APP上录入房屋具体信息,做实做细,不漏一村一户,确保数据调查登记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、全覆盖。截至目前,该镇房屋数据调查录入工作已完成100%。(王楼镇)

本期发: 县委常委,县人大正副主任,副县长,县政协正副主席,人武部长,法院院长,检察院检察长,县直各单位负责人,各乡(镇)政府、街道办事处主要领导。

责任编辑: 李 勉

审核: 原超俊

签发: 麻彦伟